

汉中市民政局关于

社区社会组织服务项目(A类)

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发展项目(B类)

采购需求与计划



项目：（一）社区社会组织服务项目(A类)支持社区社会组织在城乡社区开展“邻里守望”系列社区志愿服务、“共建共治共享”系列社区协商、“共创平安”系列社区治理、“文化铸魂”系列精神文明创建等主题活动。项目实施主体为社区社会组织。每个项目5万元，共6个项目，资金30万元。（二）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发展项目(B类)支持省、市级社会组织服务平台围绕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开展业务培训、孵化培育、项目评估等活动。每个项目10-12万元(每个项目的金额根据各市(区)观察点数量占全省总数的比例分配),共2个项目，资金22万元。

二、需满足的要求:1.在民政部门登记,并且2018-2020年度检查合格;2.有正在实施且符合购买服务范围的社会服务项目;3.有相应的配套资金;4.有完善的财务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,有独立的银行账号,有依法缴纳税收、社会保险费的良好记录;5.有健全的工作队伍和较好的执行能力;6.有已实施社会服务项目的经验,具有良好信誉;7.上一年度立项单位,经审计、评估无重大问题;8.社会组织评估等级3A以上的优先考虑。